

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秦发改价格〔2019〕126号

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降低秦皇岛野生动物园门票 价格的通知

秦皇岛野生动物园：

按照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持续深入推进降低重点国有景区门票价格降价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价格〔2019〕542号）要求，经研究，并报市政府批准，决定降低秦皇岛野生动物园门票价格，现通知如下：

一、秦皇岛野生动物园旺季门票价格由现行的100元/

人·次，降为 90 元/人·次，淡季价格不变。

二、有关明码标价及对老年人、学生、现役军人、残疾人等群体的门票优惠政策，严格按原秦皇岛市物价局《转发河北省物价局〈关于规范全省游览参观景点收费明码标价的通知〉通知》（秦价旅字〔2013〕161号）及相关规定执行。

三、此通知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21 日